

## 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，能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的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### 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8 年 3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梁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76050Q

成立日期：2012年02月09日

合伙期限：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无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2日